

<<国防法律制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国防法律制度>>

13位ISBN编号：9787506564335

10位ISBN编号：7506564335

出版时间：2012-8

出版时间：解放军出版社

作者：丛文胜

页数：506

字数：558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国防法律制度>>

### 内容概要

《国防法律制度(宪法视角下的国防法律制度研究)》编著者丛文胜。

全档以宪法文本为依据、以宪政实践为依托、以宪政理论为支撑，立足我国国防法律制度建设的历史与现状，借鉴国外宪政体制下的国防法制建设的有益经验，对我国的国防领导体制、国防立法制度、国防监督法律制度、国防法律体系、非战争军事行动法律制度、军人权益保障法律制度和国防涉外法律制度以及武装力量法规制度，兵役法律制度、国防教育法律制度、国防动员法律制度、国防科技法律制度、军事司法法律制度、国防经济法律制度、军人优抚法律制度、军人婚姻法律制度、军事设施保护法律制度、特别行政区驻军法律制度、执行多样化军事行动任务方面的法律制度以及有关对外军事活动和战争方面的法律制度作了全面评析，进一步充实和完善了宪法学及国防法学的研究领域和体系。

在1982年宪法公布施行30周年之际，本书出版对于重视研究以宪法为统领全面加强国防法律制度建设，加快完善国防法律制度体系，依法推进国防和武装力量建设现代化，有效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具有理论参考价值和实践指导意义。

## <<国防法律制度>>

### 作者简介

丛文胜，1969年1月入伍，历任战士、排长、教导员、协理员、沈阳军区政治部干事、军事科学院军队建设研究部研究室副主任、正师职、专业技术研究员，法学博士、博士生导师，取得国家律师资格的军队执业律师。

中国宪法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廉政法制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国际法学会理事、中国海峡两岸关系法研究会理事，原中国法学会理事、中国军事法学会常务理事兼秘书长，北京市法学会理事、宪法研究会副会长—立法研究会副会长、北京市律师协会顾问等。

全军法律战专家组成员、军队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工程首批特聘专家，参加了国家重要法律和军队条令条例的编修，研究成果多次受到党和国家、中央军委领导高度重视，5次荣立三等功，全国和全军“四五普法”先进个人，著有《军事法制电》、《中国共产党的法制理论与实践》、《战争法原理与实例》、《法律战经典案例评析》、《治军铁律》，主编《人民军队法制建设八十年》、《新中国国防法制建设六十年》、《法律战讲座》、《士兵优抚与退役安置法律问题》等10余部著作。

在《中国法学》、《中国军事科学》、《法学杂志》、《中国军法》等刊物发表学术文章200余篇。

## &lt;&lt;国防法律制度&gt;&gt;

## 书籍目录

- 序
- 第一章 国防法律制度概述
  - 第一节 国防法律制度的基本概念
  - 第二节 外国国防法律制度概览
  - 第三节 我国国防法律制度建设的历史发展
  - 第四节 研究国防法律制度具有重要意义
- 第二章 宪法在国防法律制度中的地位作用
  - 第一节 宪法具有统领和指导国防法制建设的最高法律地位
  - 第二节 宪法规定了国防和武装力量建设的目标任务
  - 第三节 宪法确立了国防和武装力量的领导体制
  - 第四节 宪法奠定了国防和武装力量建设的基本原则
  - 第五节 在宪法统领下形成了国防法律制度体系
  - 第六节 全面推进宪法对国防法律制度的科学规范
- 第三章 党和国家主要领导人国防法律制度建设思想
  - 第一节 毛泽东关于国防法制建设的思想
  - 第二节 邓小平关于国防法制建设的理论
  - 第三节 江泽民关于国防法制建设思想
  - 第四节 胡锦涛关于国防法制建设重要论述
- 第四章 国防领导体制
  - 第一节 国防领导体制概述
  - 第二节 现行国防领导体制的基本构成
  - 第三节 国防领导体制的改革与完善
- 第五章 国防立法制度
  - 第一节 国防立法制度概述
  - 第二节 国防立法的法律制度体系
  - 第三节 国防立法制度的改革与完善
  - 第四节 提高国防立法效益的思考
- 第六章 国防监督法律制度
  - 第一节 国防监督法律制度概述
  - 第二节 国防监督法律制度体系
  - 第三节 国防监督法律制度的改革与完善
- 第七章 国防法律体系
  - 第一节 国防法律体系概述
  - 第二节 国防法律体系的构成
  - 第三节 国防法律体系的完善与创新
- 第八章 非战争军事行动法律制度
  - 第一节 非战争军事行动法律制度概述
  - 第二节 非战争军事行动法律制度体系
  - 第三节 非战争军事行动法律制度体系的完善
- 第九章 军人权益保障法律制度
  - 第一节 军人权益保障法律制度概述
  - 第二节 军人权益保障法律制度体系
  - 第三节 军人权益保障法律制度的改革与完善
  - 第四节 有关军人权益保障的若干宪法和法律问题思考
- 第十章 国防涉外法律制度

<<国防法律制度>>

第十一章 国防法律制度建设展望

附录1 中国历部宪法对国防制度方面的规定摘要

附录2 世界有关国家宪法对国防制度方面的规定摘要

主要参考文献

后记

## &lt;&lt;国防法律制度&gt;&gt;

## 章节摘录

版权页：（一）我国国防法律体系的纵向（效力等级）结构。

从立法体制看，国防法律规范由于制定机关不同，其效力也不同，由此形成不同效力等级的法律规范，构成军事法规体系的纵向结构。

我国国防法律按其效力等级在纵向上可分为五个层次：一是宪法中的国防条款。

《宪法》是我国的根本大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

宪法中的国防条款主要规定国家军事战略方针、基本国防制度、国防机构、武装力量建设的总目标、原则和任务等，在国防法律体系中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和权威，是制定一切国防法律法规的依据。

二是基本国防法律。

凡对军事或国防领域重大事项的规范属于中央专属立法权，都应当由国家最高权力机关行使。

基本国防法律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是调整军事或国防领域中带有根本性、全局性的重大社会关系的法律。

三是国防法律。

国防法律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制定，调整军事或国防领域某一方面重要社会关系的法律。

主要包括军事或国防方面的专门法律和法律性决定以及其他法律中的国防条款。

四是国防法规。

国防法规是最高军事机关与最高行政机关在职权范围内单独或联合制定的调整军事或国防领域某一方面一般社会关系的法律文件。

主要包括中央军委制定的军事法规、国务院制定的军事行政法规、国务院与中央军委联合制定的军事行政法规等。

五是国防规章。

国防规章是有关军事机关与行政机关在职权范围内单独或联合制定的，主要包括中央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各军区制定的军事规章，军委有关总部与国务院部委联合制定的军事行政规章。

同时，军委各总部制定的规章效力高于各军兵种、各军区制定的规章。

## <<国防法律制度>>

### 编辑推荐

《国防法律制度:宪法视角下的国防法律制度研究》在1982年宪法公布施行30周年之际,对于重视研究以宪法为统领全面加强国防法律制度建设,加快完善国防法律制度体系,依法推进国防和武装力量建设现代化,有效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具有理论参考价值和实践指导意义。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